

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通政办函〔2022〕33号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通山县水电气网联动报装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保护区、开发区、风景区管委会，富水湖湿地公园管理处，县政府各部门：

《通山县水电气网联动报装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通山县水电气网联动报装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以优化制度供给持续推进营商环境革命，持续提升企业水电气网报装的便利性、满意度和获得感，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指向，贯彻落实“一事联办”理念，在全县范围内全面推广水电气网联动报装改革，建立“水电气网”共享营业厅。通过优化办理流程、整合公共资源、提升服务效率，实现企业公用事业服务事项的提速增效。

(一) 全面整合服务事项。通过全面整合水电气网各项公用服务事项，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部门工作流程，实现高效协同。企业只需发起一次申请即可获得水电气网多项公用事业接入服务。

(二) 全面精简办理流程。提标升级用水报装“110”服务(1个工作日、1个环节、0资料)，用气报装“100”服务(1个环节、0资料、0跑腿)，水电气联动报装接入环节优化为有无外线工程的均为1个环节(申请受理、竣工验收)。

(三) 全面压缩接入时间。水电气企业通过提前介入实现报装零环节、零项申报资料，水气接通时限1个工作日内，高、低压接电时限分别在3个和1个工作日内。

(四) 全面压减申请材料。水电气网联动报装过程中，企业

只需提交一份申请表，通过咸宁市工程建设项目申请的，可不提交申请表，实现“一次上传、多方共享”。

(五) 实现线上线下全覆盖。依托咸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平台，实行企业网上申请、资料线上传递、行政部门线上审批的全流程网上联动报装模式。通过建设“水电气网”共享营业厅，实现任一营业厅均可办理水电气报装业务，切实解决群众反复跑腿、重复递交资料问题。

二、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县城区申请水电气网接入业务的企业用户和非居民用户。

三、办理流程

(一) 信息内部推送。水电气网公司通过咸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平台(工作群)推送信息，提前获取用户信息及需求，做好全流程上门服务，实现用户“零跑腿”达到报装零环节。

(二) 用能接入环节。水气接通时限1个工作日以内，高、低压接电时限分别在3个和1个工作日以内，加快相关工程建设，确保及时具备用能接入条件。

四、保障机制

(一) 加强组织领导。组建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工作专班，由县住建局牵头，建立定期通报、工作例会、监督考核等有关机制。水电气网供应企业根据营商环境要求制定具体工作方案，责任到

岗、落实到人，形成一套标准明确、运转流畅的服务运行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完善政策配套。各专班成员单位应按照本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和安排，针对优化调整后的工作流程和办理环节，及时制定出台相应的配套办法，进一步明确审批服务的工作流程、办理时限、办理方式，及时更新相应的办事指南，明确专人落实告知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三)强化资源共享。加强政务平台共享信息建设，集中公开办事指南，实现图纸资料电子化流转共享和全过程审批监控及时限预警机制，确保改革措施顺利实施。对水电气网供应企业从业人员不断开展培训交流，提高从业人员服务意识和技能水平。

(四)强化监管考核。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一经发现承诺不兑现或弄虚作假行为的，记入企业和个人信用档案，并纳入公共信用平台。通过跨部门的联合惩戒，提高违规和失信成本。

本方案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
县法院，县检察院。

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16 日印发